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關注沙中線工作小組
第14次會議記錄**

日期： 2015年5月6日(星期三)

時間： 上午10時30分

地點：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張仁康議員

成員： 任國棟議員

楊振宇議員 (於上午10時33分出席)

李蓮議員, MH

莫嘉嫻議員 (於上午10時40分出席)

潘志文議員 (於上午10時31分出席)

何顯明議員, MH

楊永杰議員

潘國華議員

鄭利明議員

秘書： 梁潤霖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區議會)2

缺席者： 蕭亮聲議員

吳寶強議員

蕭婉嫦議員, BBS, JP

李慧琼議員, JP

黃潤昌議員

<u>列席者</u> ：	王偉光先生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高級工程師/沙中線(2)
	黎澍基先生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高級工程師/沙中線(5)
	黃志恒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優先鐵路發展 4
	袁智恒先生	運輸署工程師/優先鐵路發展 6
	李鏊華先生	香港警務處九龍城區交通隊主管
	胡嘉麟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高級統籌工程師
	吳立基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高級建造工程師(土木)
	蒙嘉明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一級統籌工程師
	何慶業先生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一級建造工程師(土木)
	曾凱恩女士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助理公共關係經理
	嚴鈞樂先生	九龍城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 * *

開會辭

主席歡迎各成員、部門代表及香港鐵路有限公司(下文簡稱「港鐵公司」)代表出席會議。

2. 在開始商討議程前，主席要求成員留意，若稍後討論的事項與其物業業權、職業或投資等個人利益有所衝突，成員務必在討論前申報，以便主席考慮是否需要請有關成員於討論或表決時避席。此外，根據《九龍城區議會會議常規》第 40(5)條，常設工作小組的法定人數為不少於該工作小組全體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由於關注沙中線工作小組現有 15 名成員，如會議期間在座成員人數不足五名，他會立即中止討論。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3. 上次會議記錄無須修訂，獲得通過。

沙田至中環線項目進展匯報(文件第 2/15 號)

關注馬頭圍道行人過路線改道對居民的影響(文件第 3/15 號)

要求政府交代北帝街出入口及交代聖山考古工作的進度(文件第 4/15 號)

4. 由於議程二至四均與沙田至中環線(下文簡稱「沙中線」)工程有關，委員同意主席的建議一併討論這三項議程。

5. 主席表示，為使成員能聚焦討論沙中線各個車站及路段的工程進度，他建議討論分(一)啟德段及土瓜灣段、(二)馬頭圍段及(三)紅磡段三部分進行。在席成員並無異議。

(一) 啟德段及土瓜灣段工程

6. 港鐵公司一級統籌工程師蒙嘉明先生介紹文件第 2/15 號有關「啟德段及土瓜灣段」的部分。

7. 楊振宇議員介紹文件第 4/15 號。

8. 成員的意見及提問綜合如下：

- (i) 成員要求港鐵公司於承啟道及沐縉街實施臨時交通管理措施前先進行諮詢，並交代有關詳情；
- (ii) 成員要求保留土瓜灣站北帝街出入口，並為相關古蹟安排「先遷移、後重置」；
- (iii) 成員要求港鐵公司及相關部門盡快研究土瓜灣站北帝街出入口的替代方案，並一併處理香港飛行總會用地的問題；
- (iv) 成員建議土瓜灣站北帝街出入口改為興建深層隧道以避開古蹟層，並查詢可否以豎井以外的方式興建。成員並以港鐵銅鑼灣站及鰂魚涌站為例，建議港鐵公司直接把有關的行人隧道連接至月台層；

- (v) 成員反映北帝街向來有違例泊車及貨車上落貨的情況。於實施臨時交通管理措施後，該處路面狹窄，交通亦更擠塞；
- (vi) 成員反映港鐵土瓜灣站工地內的射燈造成光污染，滋擾附近居民，促請港鐵公司跟進改善；以及
- (vii) 成員關注港鐵公司如何監察工地周遭的土地沉降及水土流失情況。

9. 港鐵公司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港鐵公司會於承啟道及沐縉街實施臨時交通管理措施前向有關成員了解居民的關注；
- (ii) 港鐵公司一直與相關部門研究土瓜灣站北帝街出入口不同替代方案的可行性。惟現時土瓜灣站工地內不少地方均已用作支援隧道鑽挖工程，而有關範圍亦很有可能會有考古發現，故必須待隧道鑽挖工程完成後，進行考古發掘工作，方能就替代方案作出決定。港鐵公司會於有進一步詳情時，盡快向區議會作出匯報；
- (iii) 若要在北帝街興建深層行人隧道，將需要於該處建造豎井。此舉將會佔用路面，嚴重影響該處交通。同時，由於土瓜灣站月台屬「島式月台」設計，兩邊均有列車路軌，故不可能如銅鑼灣站及鰂魚涌站般，把行人隧道直接連接至月台層。即使把行人隧道連接至土瓜灣站車站大堂，亦需要先為有關位置進行考古工作；
- (iv) 港鐵公司會向有關成員了解土瓜灣站工地內射燈造成光污染的問題，並進行適當調較，以減少對附近居民造成的滋擾；以及

- (v) 港鐵公司設置了不同儀器，於工程進行期間進行監測，以確保各方面的指標(包括地下水位)均屬正常範圍。若有收到相關投訴，港鐵公司會即時派員了解及作出跟進，並在有需要時對工程作出適當調整。

10. 香港警務處九龍城區交通隊主管李銒華先生表示警方一直有留意北帝街的違例泊車問題，並不時派員到該處進行巡視及採取執法行動。

11. 主席總結成員就土瓜灣站北帝街出入口的發言，表示即使改為興建深層行人隧道，亦同樣需要面對遺蹟的問題。因此，必須待隧道鑽挖工程於 2017 年完成後，進行考古發掘工作，方能決定替代方案。他希望港鐵公司將來適時向區議會匯報有關進展。

(二) 馬頭圍段工程

12. 港鐵公司蒙嘉明先生介紹文件第 2/15 號有關「馬頭圍段」的部分。

13. 楊永杰議員介紹文件第 3/15 號。

14. 成員的意見及提問綜合如下：

- (i) 成員建議於馬頭圍道西邊行人路加設圍欄，以分隔行人路與馬路，保障行人安全；
- (ii) 成員表示早前曾向港鐵公司反映車輛駛經鐵板時產生聲響，感謝港鐵公司迅速處理有關問題，惟亦希望港鐵公司加強工地的日常監察，以便將來能及早發現及糾正問題；
- (iii) 成員建議有關部門考慮把部分非過海巴士線的車站分流至土瓜灣街市外；
- (iv) 成員查詢譚公道緊急救援通道離地面的深度，並關注相關的逃生設施及安排；

- (v) 成員建議港鐵公司於浙江街(近匯豐銀行外)及落山道加派關懷大使，協助行人過路；
- (vi) 成員關注港鐵沙中線各工地內積水引致蚊患問題，促請港鐵公司加強滅蚊措施；
- (vii) 成員促請港鐵公司加強監察工地周遭的地下水位，以及其對附近樓宇的影響；以及
- (viii) 成員建議於馬頭圍道寶馬大廈外增設行人過路處，並希望港鐵公司於下次會議交代有關詳情。

15. 港鐵公司代表的回應綜合如下：

- (i) 港鐵公司會與相關部門研究於馬頭圍道寶馬大廈外增設行人過路處的建議。惟馬頭圍道/土瓜灣道公園正進行多項工程，若把工程改為分階段進行，所需時間將可能加倍。除工程進度外，亦須考慮增設行人過路處對該處路面交通流量的影響。港鐵公司會於下次會議匯報有關進展；
- (ii) 港鐵公司會與相關部門研究於馬頭圍道西邊行人路適當位置加設水馬，以分隔行人路與馬路，並於實行前諮詢附近店舖；
- (iii) 港鐵公司會在考慮乘客排隊安排及車輛等候情況等因素後，與相關部門檢視土瓜灣街市附近巴士站的分佈位置；
- (iv) 為進一步減輕車輛駛經鐵板時產生的聲響，港鐵公司已在鐵板的接合處加裝螺絲及膠片；
- (v) 港鐵公司的工程團隊負責監察工地的各項事宜，並會在有需要時督促承建商改善；

- (vi) 港鐵公司已於馬頭圍道與浙江街交界的行人過路處派駐「關懷大使」，並會進一步研究成員提出有關於落山道加設「關懷大使」的建議；
- (vii) 港鐵公司會於沙中線各個工地內採取適當的防控蚊患措施；
以及
- (viii) 港鐵公司一貫按照相關部門的要求，並因應每個車站的獨特地理環境，設計逃生設施及緊急救援通道。譚公道緊急救援通道設於兩個車站之間的行車隧道內，情況與西港島線深入山體之中有所不同，故未有裝設逃生用升降機。

(三) 紅磡段工程

- 16. 港鐵公司高級統籌工程師胡嘉麟先生介紹文件第 2/15 號有關「紅磡段」的部分。
- 17. 成員查詢新暢運道天橋是否足夠讓 12 米長的巴士通過。
- 18. 港鐵公司代表表示新暢運道天橋足夠讓 12 米長的巴士通過。

其他事項

- 19. 成員提出有關車輛使用試車牌照(俗稱「T 牌」)於路面行駛的安全問題及建議檢視相關法例有否存在漏洞。
- 20. 主席表示有關問題涉及檢討規管試車牌照的法例，並不屬於關注沙中線工作小組的職權範圍，因此無須作進一步討論。

下次會議日期

21. 主席建議約於 2015 年 7 月召開下次會議。秘書處會與相關部門及港鐵公司洽商下次會議日期，並將於稍後以書面通知成員有關會議詳情。會議於中午 12 時正結束。

22. 本會議記錄於 2015 年 7 月 日正式通過。

主席

秘書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5 年 7 月